

生命科學系扈伯爾獎學金章程

1. 成立時間：中華民國73年2月1日
2. 宗旨：獎勵生命科學系大學部學生設置之學金。
3. 申請資格：
 - (1) 生命科學系大學部學生。
 - (2) 家境清寒，有迫切需要者為優先考慮。
 - (3) 上學期成績達七十五分以上。
4. 申請名額：大學部各年級每班一名。
5. 經費來源及分配：
 - (1) 由扈伯爾獎學金基金提供。
 - (2) 利息不足時可動用本金。
6. 申請辦法：每學年於下學期公告申請時間，申請者需檢附上學期成績單，向各班導師登記。
7. 審查與頒發：經導師彙整後，由生命科學系專任老師所組成之審查委員會開會決議並予遴選，結果公告於生科系公佈欄內，於系週會頒發。

經86.1.8生物系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所務會議決議
經92.9.15生科系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所務會議修正
經92.10.31生科系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所務會議修正
經95.2.21生科系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所務會議修正